

目 录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（一）内设机构

（二）派驻机构

三、人员情况

四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六、部门“三公”经费等预算安排情况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情况

八、政府采购安排情况

九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（二）非税收入情况

十一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十二、名词解释

正宁县三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 预算公开说明

为进一步做好我乡部门预算公开工作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、县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安排，现就我乡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责

三嘉乡共辖 7 个行政村、39 个村民小组，耕地面积 2.9 万亩。乡政府主要负责全乡经济发展、公共服务、民生改善、社会发展、农村维稳等工作。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党委、政府的路线方针政策；深化农村改革、发展本乡农村经济的指导意见及农村工作的思路、目标和措施；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社会发展计划；制定资源开发及合理利用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，抓好招商引资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；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，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，水利设施的管理；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；全面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（一）内设机构。乡政府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、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、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4 个党政机构；设置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、

公共事务服务中心、政务（便民）服务中心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4 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和综合执法大队 1 个正科级事业单位，隶属乡政府管理。

（二）派驻机构。乡政府共有 2 个派驻机构：正宁县司法局三嘉司法所、正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嘉市场监督管理所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三嘉乡政府核定行政编制 20 名，机关工勤事业编制 2 名，核定事业编制 35 名。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58 人，其中在职职工 48 名，退休人员 8 人（含县聘退休 1 名），遗嘱供养 2 人。

四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

2024 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6.17 万元，同比增加 4.59%。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.52，同比增加 5.67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.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2.08%；卫生健康支出 36.8，同比增加 17.83%；节能环保支出 20.88，同比减少 42.62%；农林水支出 154.67，同比减少 5.91%；住房保障支出 52.89，同比增加 20.94%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

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6.17 万元，同比增加 4.59%，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（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）。

（一）基本支出。2024 年基本支出 820.22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9.27 万元，同比增加 12.21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

业绩奖金按月发放，预算增加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。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 185.95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3.05 万元，减少 18.8%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减少。

六、部门“三公”经费等预算安排情况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 0 万元，无经费预算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），与上年相比无变化。

3.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2 万元，减少 66.67%，主要因公务接待支出有所减少。

4. 培训费 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.97 万元，减少 100%，主要因为三嘉交通不便，为方便农民参训，培训直接到村上进行。

5. 会议费 0.5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0.5 万元，增加 100%，主要因为会议成本增加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情况

2024 年度我乡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是 174.7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.52 万元，减少 1.97%，主要原因是预算增加。其中：办公费 132.8 万元，印刷费 5 万元、水费 0.5 万元，电费 5 万元，邮电费 3 万元，取暖费 19.88 万元，差旅费 3 万元，维修维护费 1 万元，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，会议费 0.5 万元，办公设备购置费 1 万元。

八、政府采购安排情况

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8.82 万元。

九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83.61 万元，无形资产 16.8 万元。其中：办公用房 2669.14 平方米，价值 384.23 万元；其他房屋 60 平方米，价值 17.23；公务用车 1 辆，价值 27.21 万元；其他固定资产 154.94 万元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。

（二）非税收入情况。2024 年本单位不涉及非税收入。

十一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4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8 个，主要是 2024 年村组干部报酬 109.8 万元；2024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 2.52 万元；2024 年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报酬 6.3 万元；2024 年村级办公经费 35 万元；2024 年农村环境卫生整治 20.88 万元；2024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；2024 年原革委会副主任生活补助 0.72 万元；2024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5 万元。

2024 年本单位纳入单位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。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及县财政局关于做好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，我乡继续将项目支出纳入绩效评价范围，通过加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力度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切实提高了财政

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。2024 年，我乡将进一步加大推进绩效管理力度，继续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覆盖范围，选择重点项目实行重点绩效评价；逐步试点项目实施中的绩效跟踪评价工作，以形成预算前期有目标审核、预算执行有跟踪评价、预算结束有绩效评价的预算绩效管理评价机制；加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力度。

十二、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：指由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。

2、一般公共预算：包括公共财政拨款（补助）资金、专项收入。

3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：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（主要是教育收费）、其他非税收入。

4、其他资金：包括事业收入、事业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等。

5、基本支出：包括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（定额）。其中，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6、项目支出：部门（单位）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，是各部门（单位）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。

7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指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

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8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（单位）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正宁县三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。